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SZZXCG-2025-00130 的 深圳市急救中心 2025 年度深圳市急救网络单位、急救站设置标准及运行质量复审项目 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按项目要求提供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卫生健康信息协会；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笋岗东路 2121 号华凯大厦 2005 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谢艳波；

电话：15361036932；

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联合体及进口产品的相关资格要求。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

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卫生健康信息协会

日期：2025年4月21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 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 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其中要求提供《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 此处不重复提供。)

	<h1>社会团体法人 登记证书</h1> <p>(副本)</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0088324260A</p> 
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信息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3000088324260A
业务范围:	(一) 宣传和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信息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 开展卫生健康信息建设的改革创新, 为政府部门制定卫生健康信息建设和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提供决策支持。(二) 整个社会层面, 按需求组织国内外卫生健康信息项目、产品、技术、人才等各个方面的交流与协作活动, 为会员提供咨询、辅导及其他服务。(三) 同时会员进行多种形式的宣传和教育培训活动, 推广“国内外先进的管理理念、经验... (具体详见章程) (章程)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民政府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笋岗东路2121号华凯大厦2005房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法定代表人:	黄芳	(有效期限: 自2024年12月09日至2028年12月09日)
活动地域:	广东省深圳市	
注册资金:	叁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深圳市急救中心 2025 年度 深圳市急救网络单位、急救 站设置标准及运行质量复审 项目	大写：肆拾壹万玖仟叁佰元整 小写：419300 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五、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定）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这一评审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项目名称：深圳地区 HIT 供应商现状评估项目

服务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时间：2024 年 8 月 16 日

佐证见：附件

附件：

项目委托服务协议

编号：2024A00088

甲方：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25 号新城大厦东座

法定代表人：吴红艳

乙方：深圳市卫生健康信息协会

住所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北路 2210 号 606 室

法定代表人：黄芳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深圳地区 HIT 供应商现状评估项目工作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一、项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深圳地区 HIT 供应商现状评估项目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一) 收集整理深圳地区卫生信息技术产品及服务供应商名录，

(此页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4年8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4年8月16日



六、服务网点

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为本项目提供本地经营（服务）网点，如不遵守相应承诺，愿按违约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卫生健康信息协会

日期：2025年4月21日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这一评审因素要求及以上模版要求提供承诺函，否则将按不得分处理）